证券代码:603315 证券简称:福鞍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变更法人并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定责任。

近日,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子公司辽宁福鞍燃气轮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鞍燃机”)发来的通知,根据经营管理需要,福鞍燃机将其法定代表人由“姚青文”变更为“卢浩然”。现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鞍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一、相关登记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210300MAOUL23549

名 称:辽宁福鞍燃气轮机有限公司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住 所:辽宁省鞍山市立山区越岭路257号

法定代表人:卢浩然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亿元整

成立日期:2017年10月24日

营业期限:自2017年10月24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燃气轮机核心机(发动机)、高速同步机、大功率变流器和磁悬浮轴承的设计、制造、销售和售后服务;燃气轮机组成套设计、制造、销售和售后服务;提供燃气轮机机组的安装、调试、培训、维护、修理、备件供应业务;(以上不含城市燃气、热力和供排水管网的建设和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上述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福鞍燃机变更法定代表人系其经营管理需要,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315 证券简称:福鞍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5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质押解质押及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质押解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中科(辽宁)实业有限公司(原名:辽宁中科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实业”)于近日办理了200万股股份质押手续及200万股股份解质押手续;控股股东福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鞍控股”)于近日办理了678万股股份质押手续及660万股股份解除质押手续。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中科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福鞍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72,403,983股,本次质押股份占中科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的5.09%,占公司总股本的2.74%;本次解质押股份占中科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的4.99%,占公司总股本的2.68%。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中科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福鞍控股持有公司股份172,403,983股,占公司总股本53.81%,股东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累计质押数量129,781,000股(含本次),占中科实业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数量75.28%,占公司总股本的40.51%。

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接到股东中科实业及福鞍控股的通知,获悉中科实业持有的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质押,其原质押给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三好街支行的全部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解除质押;福鞍控股持有的部分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质押,其原质押给刘宇宁的全部无限售流通股进行了解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1.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如是,注明限售类型)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中科(辽宁)实业有限公司	否	2,000,000	否	否	2026年1月19日	2027年1月18日	葫芦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三好街支行	2.30%	0.62%	生产经营
福鞍控股有限公司	是	6,780,000	否	否	2026年1月21日	2027年1月20日	山西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7.95%	2.12%	补充流动资金

二、上市公司股份解质或解冻

1.股份被解质或解冻情况

股东名称	中科(辽宁)实业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2,0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2.3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62%
解质时间	2026年1月22日
持股数量	87,075,363股
持股比例	27.1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67,091,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7.0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94%

股东名称	福鞍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6,600,000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7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06%
解质时间	2026年1月22日
持股数量	85,328,620股
持股比例	26.6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62,69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3.4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9.57%

2.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解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解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福鞍控股	85,328,620	26.63	62,510,000	62,690,000	73.47	19.57	0	0	0	0
中科实业	87,075,363	27.18	67,091,000	67,091,000	77.05	20.94	0	0	0	0
合计	172,403,983	53.81	129,601,000	129,781,000	75.28	40.51	0	0	0	0

福鞍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303.10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3.36%,占公司总股本的7.19%,其中1,003万股是为辽宁福鞍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等子公司在银行贷款的担保,担保金额为10,460万元,其余1,300.10万股为福鞍控股的质押融资,对应融资余额21,580万元;未来一年内到期(不含半年内到期质押股份)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098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2.17%,占公司总股本的6.55%,为辽宁福鞍矿山环保设备有限公司在银行贷款的担保。

福鞍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具备资金偿还能力,福鞍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还款资金来源包括但不限于其经营利润、自有资金、股票红利、投资收益等。

三、上市公司股东股份出现被强制平仓或强制过户风险

1、中科实业及福鞍控股资信状况良好,本次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2. 中科实业及福鞍控股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 中科实业及福鞍控股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中科实业及福鞍控股质押公司股份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影响。

(2)本次中科实业及福鞍控股质押公司股份不会影响中科实业向公司委派董事席位,不影响中科实业与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人员等方面的关联情况,不会对公司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影响。

4. 其他注意事项

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解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3078 证券简称:江化微 公告编号:2026-011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有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本次股东会选举产生了5名非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与职工大会选举的1名职工董事共同组成新一届董事会。因议案3.03未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吴良卫先生未当选,公司将尽快补选独立董事,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独立董事章晓科先生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责。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1月22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江阴市周庄镇长寿云顾路581号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四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6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0,011,74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8.8997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股福华先生主持,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进行表决,会议的召集、召开、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董事会秘书费祝海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全部列席。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9,815,797	99.8694	91,470	0.0610	104,474	0.0696

2、议案名称:关于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议案名称:股福华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9,829,117	99.8783	64,030	0.0427	118,594	0.0792

2.02 议案名称:蒋涛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9,840,377	99.8858	23,530	0.0157	147,834	0.0985

2.03 议案名称:张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9,828,677	99.8780	36,930	0.0246	146,134	0.0974

2.04 议案名称:徐啸飞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9,842,798	99.8874	39,630	0.0264	129,313	0.0862

2.05 议案名称:姚玮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49,832,157	99.8803	52,450	0.0350	127,134	0.0847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高千亭	148,029,174	98.6784	是
1.02	商光明	147,956,877	98.6302	是
1.03	吴良卫	64,822,948	43.2119	否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4,865,231	96.1284	91,470	1.8072	104,474	2.0644
2.01	股福华	4,878,551	96.3916	64,030	1.2651	118,594	2.3433
2.02	蒋涛	4,889,811	96.6141	23,530	0.4649	147,834	2.9210
2.03	张磊	4,878,111	96.3829	36,930	0.7296	146,134	2.8875
2.04	徐啸飞	4,892,232	96.6619	39,630	0.7830	129,313	2.5551
2.05	姚玮	4,881,591	96.4517	52,450	1.0363	127,134	2.5120
3.01	高千亭	3,078,608	60.8279				
3.02	商光明	3,006,311	59.3994				
3.03	吴良卫	3,016,482	59.6004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议案1、议案2获得表决通过。议案1、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除子议案3.03候选人吴良卫先生未当选外,其他子议案候选人均当选。

2、本次会议审议议案1至议案3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3、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本次股东会选举产生了5名非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与职工大会选举的1名职工董事共同组成新一届董事会。因议案3.03未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候选人吴良卫先生未当选,公司将尽快补选独立董事,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前,独立董事章晓科先生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职责。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植德(上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王月鹏、邹佩垚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江化微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江化微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23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3078 证券简称:江化微 公告编号:2026-012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风险提示:

● 二级市场交易风险:根据中上协行业分类,公司所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截至2026年1月21日公司最新市盈率为101.34倍,同行业滚动市盈率为30.86倍,明显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 经营业绩风险: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归母净利润7,878.3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8.66%,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

● 重大事项不确定性风险:2026年1月19日公司签署的《关于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尚存在不确定性。

● 公司股票价格短期涨幅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1、根据中上协行业分类,公司所属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截至2026年1月21日公司最新市盈率为101.34倍,同行业滚动市盈率为30.86倍,明显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经营业绩风险

公司2025年前三季度归母净利润7,878.30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8.66%,公司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业绩风险。

三、重大事项不确定性风险

2026年1月19日公司签署的《关于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转让协议》,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应以公司通过指定媒体正式披露的信息为准。鉴于公司股票价格近期波动较大,敬请投资者关注本公告中的风险提示,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江阴江化微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88072 证券简称:拓荆科技 公告编号:2026-006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家集成电路基金”)保证向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17.92%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16.86%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110000717844091 8√ 91110000717844091 8□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国家集成电路基金于2026年1月13日至2026年1月22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297.7639万股,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17.92%减少至16.86%,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5,058.4593	17.92	4,760.6954	16.86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其他:____(请注明)	2026/1/13-2026/1/22

注:上表中比例以公司总股本282,344,902股作为分母计算。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国家集成电路基金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所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股东大宗交易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71)。

2、本次权益变动系持股5%以上第一大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涉及资金来源,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亦不会导致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状态发生变化。

3、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及相关承诺的情形,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督促股东严格遵守相关减持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拓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5378 证券简称:野马电池 公告编号:2026-001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

●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583.25万元至6,416.55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将减少8,860.96万元至10,694.26万元,同比下降58.00%至70.00%;公司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861.66万元至5,792.4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将减少8,509.94万元至10,440.77万元,同比下降59.50%至73.0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4,583.25万元至6,416.55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将减少8,860.96万元至10,694.26万元,同比下降58.00%至70.00%。

(2)预计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861.66万元至5,792.49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预计将减少8,509.94万元至10,440.77万元,同比下降59.50%至73.00%。

(三)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17,565.31万元;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5,277.51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4,302.43万元。

(二)每股收益:0.93元。

三、本期业绩变化的主要原因

(一)主营业务影响

1、报告期内,受市场竞争及行业发展趋势的影响,公司部分产品的销售单价有所下降,同时2025年下半年随着大宗商品价格持续走高,对公司成本端构成一定压力。

2、2024年12月我国对部分出口产品的退税政策进行了相关调整,报告期内公司出口电池产品的出口退税率为9%,较上期出口退税率13%有所下降,这一变化使得公司在出口环节的成本压力有所增加,产品毛利率同比下降。

3、人民币汇率波动。报告期内,公司出口产品以美元计价,2025年4月以来,人民币兑美元持续升值,导致折算成人民币的营业收入缩水。

(二)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

非经营性损益对公司业绩没有重大影响。

(三)会计处理的影响。

会计处理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没有重大影响。

(四)其他影响

公司不存在其他对本期业绩预告构成重大影响的因素。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基于自身专业判断进行的初步核算,尚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本次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野马电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5299 证券简称:舒华体育 公告编号:2026-002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晋江舒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张维建、张锦鹏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72.81%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71.13%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晋江舒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50582052344315T□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张维建	□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不适用
张锦鹏	□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_____√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2026年1月21日,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晋江舒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舒华投资”)发来的《告知函》。舒华投资于2025年12月19日至2026年1月21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861,60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68%。

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由297,947,816股减少至291,086,2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72.81%减少至71.13%,权益变动触及1%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舒华投资	26,698.3760	65.24	26,012.2160	63.56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其他:____	2025/12/19-2026/01/21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张维建	1,675.9567	4.10	1,675.9567	4.10		
张锦鹏	1,420.4489	3.47	1,420.4489	3.47		
合计	29,794.7816	72.81	29,108.6216	71.13	--	--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披露的《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2、本次权益变动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权益变动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仍处于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继续督促其严格执行减持相关规定,并根据后续持股变动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5016 证券简称:百龙创园 公告编号:2026-001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37,905.37	115,165.23	19.75
营业利润	43,221.56	28,512.74	51.59
利润总额	43,163.13	28,530.83	51.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578.32	24,559.85	48.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059.41	23,133.89	55.8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7	0.58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35	15.42	增长3.93个百分点
项 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243,530.85	201,350.48	20.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95,778.70	167,923.71	16.59
股本(万股)	42,001.23	32,308.64	3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66	5.20	-10.32

注: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经营业绩情况

2025年,公司生产经营正常,境内外业务正常开展,收入稳步增长、利润快速增长。2025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37,905.37万元,同比增长19.75%;实现营业利润43,221.56万元,同比增长51.59%;利润总额43,163.13万元,同比增长51.2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578.32万元,同比增长48.9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6,059.41万元,同比增长55.87%;基本每股收益0.87元,同比增长50.00%;

主要原因系:1、公司产品结构优化调整。膳食纤维系列产品中高毛利的抗性糊精产品的销售占比进一步提升,带动了利润的增长。2、产品成本优化。公司依托其研发技术,推进生产工艺技术改造,优化物料成本结构,降低直接材料成本。3、产能利用率提高。“年产30,000吨可溶性膳食纤维项目”和“年产15000吨结晶糖项目”随着公司产品订单需求的增加,产能利用率进一步提升。

(二)财务状况情况

截至2025年末,公司财务状况正常,公司资产总额为243,530.85万元,较期初金额增幅20.95%;股本总数为42,001.23万股,较期初股数增幅30.00%;主要原因系2024年度权益分派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5年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经公司主要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山东百龙创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605001 证券简称:威奥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4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投资者唐山锐泽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7.59%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6.05%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唐山锐泽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370214MA3BXXQWXB□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唐山锐泽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锐泽投资”)无一致行动人。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11月8日披露了《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锐泽投资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不超过11,786,580股,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3%。

2025年11月28日,锐泽投资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2,174,9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55%;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1,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25%。所持公司股份比例由8.40%减少至7.59%。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3)。

2026年1月22日,公司获悉锐泽投资自2025年11月29日至2026年1月21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1,753,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0.45%;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4,286,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9%。所持公司股份比例由7.59%减少至6.05%。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唐山锐泽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982.7400	7.59%	2,378.8400	6.05%	集中竞价 √大宗交易 √其他:____	2025/11/29-2026/1/21

三、其他说明

本次权益变动系信息披露义务人执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所致,不触及要约收购。

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情况发生重大影响。

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次权益变动后,股东锐泽投资减持股份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持续关注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青岛威奥轨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2日

证券代码:603896 证券简称:寿仙谷 公告编号:2026-002
债券代码:113660 债券简称:寿22转债

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春节股东回馈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值此丙午马年新春佳节来临之际,为切实落实长效、多样的股东回报机制,感恩广大股东长期以来对浙江寿仙谷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关心、信任与支持,让股东深度体验公司核心产品、共享发展成果,公司特策划本次春节股东回馈活动。现将活动内容公告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6年1月23日00时至2026年3月5日12时。未在该时段参与活动的,则视为股东自动放弃参与本次活动的权利。

二、参加活动股东范围

截至2025年12月15日(寿仙谷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可以参与本次活动。自然人股东仅限本人参与,法人股东限指定不超过5名(含5名)自然人代表。

三、活动内容

活动期间,公司股东及股东代表可以按股东专属优惠价格购入以下产品,每个产品每人限购2份。

产品名称	原价	股东尊享价
寿仙谷牌岐斑灵芝孢子粉片-去壁款(6片*10支/盒)3盒/份	5940元	4158元
寿仙谷无糖铁皮枫斗颗粒(2g*10包/盒)3盒/份	894元	589元
寿仙谷铁皮枫斗灵芝凝膏(130g/瓶)1瓶/份	3760元	2629元

四、活动参与方式

符合本公告“二、参加活动股东范围”的自然人股东,可通过微信扫描下方“股东回馈活动”二维码,直接参与